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MPUTIME GROUP LIMITED

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20)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預計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二三至二四財政年度」）之本公司的淨利潤約七千五百萬港元至八千五百萬港元，與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的淨利潤約二千三百五十萬港元比較，同比增長將超過百分之三百。其淨利潤增長的主要原因是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為馬來西亞業務作出特殊存貨撥備。

本公告乃根據董事會於審閱本集團二三至二四財政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其仍正在落實）後僅根據初步評估而作出，該等賬目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本集團仍正落實其二三至二四財政年度之全年業績。有關本集團財務表現之進一步詳情將載於本集團其二三至二四財政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底前發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及行政總裁
歐陽伯康

香港，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為：

執行董事：

歐陽伯康先生 (主席及行政總裁)

黃華舜先生

非執行董事：

甘志超先生

王俊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百川先生

管文浩先生

李尚玉女士

梅敏儀女士

* 僅供識別